

處理台灣校園內的「連儂牆」衝突要把握教育本質

楊穎超

文化大學行政管理系兼任助理教授

最近香港反送中運動一路延燒到台灣，除香港女歌手被潑漆事件外，更有教育領域的問題值得關注：在台灣已有多所校園發生港生與陸生衝突甚至鬥毆事件。目前還在發展的事件中，支持設立「連儂牆」、對撕毀海報提告者主張自己正在捍衛言論自由、反暴力，但詭異的是，言論自由之所以值得追求，是要捍衛主流社會裡少數異見，以使真理越辯越明，但在台灣社會，尤其在大學校園裡，支持設牆者是多數還是少數呢？而反暴力固然沒有問題，但在教育領域裡打破慣例，對學生引進國家暴力，這樣處理沒有比較正當。我們呼籲學生冷靜思考言論自由與暴力的意義，也期盼政府與學校當局謹慎處理此事。

為了方便討論，本文先稍微詳細引述媒體報導，目前台灣校園相關事件的發展：東吳大學學生會等團體在9月10日於學校4處設置連儂牆，9月17日深夜，一處海報遭6名學生撕毀。在校方安排下，破壞者之後於同一面牆貼文道歉，同時校方表示，尊重言論自由，但基於個資法和保護學生立場，不會公布破壞者資料；9月13日中秋假期間，義守大學爆發港陸生衝突，有陸生不滿港生在宿舍寢室門口張貼聲援反送中便利貼而發生肢體衝突；接著9月24日晚間文化大學陸生破壞港生剛打造、尚未向校方申請完備的連儂牆，並有位女生把香港女生從平台拉下來致傷，學生已向警方提告；26日世新大學學生在卓越光廊等處設置連儂牆，校方一度以未申請為由，協調遷移他處，但設立學生認為該處曝光度不高，且沒有監視器，不願遷移，後來校方同意學生組織依學校管理辦法提出專案申請設置；中山大學原本設有連儂牆，但27日遭大陸觀光客撕毀，30日中山大學學生會向學校申請，正式啟用「連儂隧道」，並成立專屬巡邏隊巡邏，但高市府文化局於10月5日提醒校方該隧道具《文化資產保存法》規範的「歷史建築」身分，有民眾檢舉隧道因活動毀損，要求校方儘速復原，因此在兩天後拆除；同日清華大學連儂牆也遭撕毀，經調閱監視器追查，學生會長已至警局提告，被找到的交換陸生表示，因牆上所貼支持反送中海報及標語過於偏激，才會憤而撕

毀，10月8日她在微博表示個資已被曝光，下週也將上法庭，因此壓力很大，並稱她在台灣屬弱勢群體，受到委屈也不能申訴，因此請求中共官媒協助；10月2日台藝大連儂牆也被撕毀，學校找到2名陸生，但在三方協調過程中，陸生僅願出具書面與口頭道歉，但港生希望錄影，最終協調破局，香港學生認為2名陸生不肯出面道歉，也無溝通誠意，因此到派出所報案，要對撕毀者提出毀損告訴；5日成大連儂牆則遭1名住附近之70多歲老翁撕毀，被警方依毀損罪嫌函送偵辦；7日台大校內活動中心的連儂牆則於上午遭陸客破壞，學生會也以法律訴訟陸客行為。

面對這些紛擾，教育部長潘文忠在9月25日部務會報中主動談起此事，並將處理範圍限制於校園中：校方應積極介入輔導，並依校規維持良好教學環境。隔日蔡總統卻似乎要動用公權力處理，在臉書上指稱，「不管在校園裡還是校園外，任何暴力行為，無論施暴者是什麼身份，我們都不會容許、更不會姑息」。教育部同日新聞稿開始有些模擬兩可：「...尊重學生報警、提告權益並提供法律諮詢與協助...如校方未積極作為，教育部會介入要求限期改善，並依法議處學校」；至於曾以暴力推倒大陸前海協會副會長張銘清的民進黨立委王定宇，在10月2日立法院質詢時，要官員對於破壞連儂牆並違規違法的學生出境後，「不讓他們回來」，移民署長表示同意。

沒人會同意暴力行為，然而，在這些事件中，還有好幾個議題可以討論。包括言論自由與暴力、兩岸關係及教育單位處理慣例及心態等諸面向。首先是言論自由與暴力。人權存在的理由之一，就是希望防止多數壓迫少數生存，使為保障生命財產安全而加入共同體的個人得以各安其位，現代的民主政府也為此設立了司法審查制度，由少數大法官菁英來審查代表社會多數的國會、行政單位是否壓迫了少數。這是為什麼在同婚議題上，雖然多數人已在公投案展現了意志，但仍舊不敵少數大法官釋憲的原因。言論自由當然也是循著如此脈絡：少數看法未來有可能成為多數價值，因此值得尊重。在本系列事件中，不論政府或學生都在談捍衛言論自由，但是稍微瞭解現在台灣校園文化的人都知道，只要在香港反送中事件願意表態，絕大多數都是支持設立連儂牆者。陸生的看法在此成了少數。固然設牆者說反對者也可以貼意見，但在眾多壓倒性意見中的小小一塊，這種設計的自由是在幫助設牆者博得尊重多元意見的名聲，還是真正有助於群眾討論思

辦？而貼在牆上的言論都沒問題嗎？使用者如果沒有善用公共空間，該怎麼辦？光是看媒體提供的照片就可知道，牆上貼了一些情緒性言論，例如習 XX 去 X、天滅 XX...，這是否屬於該受保護言論？這些話沒有人管，對陸生而言，算不算是某種程度的暴力？

其次，我們將台灣與大陸的互動稱為兩岸關係，顯然與一般國與國關係有別。關於後者的分析，多從國家整體自利的角度切入，將對方視為鐵板一塊展開互動。在此視角下，中共大台灣小，國力差距明顯，勝負幾乎已可確定。所以弱者只能選擇抗衡或扈從，在中共對我有主權要求的前提下，依賴美國幾乎是唯一選擇。

然而，兩岸關係卻有不同。因為內含一中概念，對岸民心是可以爭取的，一旦大陸人民對台態度與政府不一致，中共就不再是龐然巨物，我們所受的壓力也可減輕。這是當初蔣介石敢於派軍隊襲擾大陸的重要原因，也是開放陸生來台的政策目的。我們可以看陸委會官方所公佈政策：「陸生在臺求學期間，也可以體驗臺灣多元文化發展，並分享中國大陸的經驗，增進兩岸青年學生彼此認識與瞭解，有助於兩岸關係長期的和平與穩定。」

在兩岸關係視角下，來台陸生應該是台灣首要善待的對象。因為就筆者這幾年所了解資訊與接觸陸生心得，兩岸政府似乎有意無意地阻礙他們來台，但他們還是來了：陸生對中共而言是政治不正確的。他們來台前中共政府會特別集會，也會造冊，學生們日後如想參與中共政治，是否會受到忠誠問題的限制沒人敢保證；而到台灣後，我政府也不給予一視同仁的照顧，制訂了「三限六不」政策，包括限制採認大陸優秀院校、限制陸生赴台總量、限制採認醫學；不影響招生名額、不提供獎學金、不加分、不允許校外打工、不開放報考證照、畢業後不可留台就業，甚至將其中「限制醫事學歷採認」、「不允許打工」、「不能參加國家考試」入法，雖然日後對校內打工等限制稍微放鬆，但仍較其他境外學生限制為嚴。2016年蔡政府本來拍板陸生將比照僑生、外籍生納入健保，只是為德不卒，保費改為全額自負，每月需自費 1249 元，但即便如此也沒通過。在這些政治動作阻撓下，他們還願意來台就學，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筆者曾問過陸生要來的理由，主要有幾個：除了受偶像劇與明星影響外，就是想來見識一下同是華人社會的民主自由氣氛。他們雖對號稱重視人權的台灣社會卻對他們歧視的政策表示不滿，但總的來說，還是較深刻地認識了我們這套制度，並對這塊土地與人民產生了感情。此等經驗相較於大陸地區一般人民只能透過媒體認識台灣，或者稍微多點時間，蜻蜓點水式的來台旅行，顯然更值得我們珍惜。而陸生的組成至少有交換一兩個學期的研修生，與來台攻讀學位的正式生，就筆者所知，此次事件裡起衝突的多以研修生為主，台灣社會也不該一竿子打翻一船人。此外，多數人的視野受到他所處環境的時空限制，陸生自然也不例外。大部分陸生出生於中共經改後，成長於國力高昇時，對於國家光榮與民族主義的堅持再也自然不過。這對於台灣人而言，也是必須要理解的課題。

至於教育單位處理慣例及心態，過去對於校園安全議題中的學生間暴力問題，我政府對國教與高教的管理方式略有不同，但總的來說，送警法辦都是最後手段。在國教部分，根據教育部頒訂「國民中小學校園安全管理手冊」，校園暴力事件處理依學生受傷程度分為三級方式，只有在第三級「重傷或死亡」之第6項才建議「必要時轉介警政單位」；至於在高教領域，通常是尊重大學自治，大學校安中心過去對此處理方式也多以教育手段為主。既然慣例有社會對學生寬容的傳統，陸生則是離鄉背井來台求學，缺乏家庭制約力量，又是相對親善台灣的群體，為什麼不能給他們機會？而透過此事我們也才知道，校方能這麼有效率的找到人，看來民主時代監視的「老大哥」在校園也無處不在。

最後想強調的是，言論自由不該是強凌弱、眾暴寡的藉口，而作為少數的陸生，僅能用最原始的方式，卻不能透過說理表達他們的憤怒，兩岸的教育單位都有值得檢討之處。但學生現在在我們這裡，我方教育部卻只說「尊重學生報警、提告權益並提供法律諮詢與協助」，為何不一起提供陸生捍衛自己隱私權，並尋求法律保障的幫助？讓陸生覺得孤立無援，包括某些學校當局處理方式顯然也有問題。我們還要懇切呼籲台灣學生看清楚政府與某些學校單位處理的缺失：如果可以因為我們認為正當的理由就這樣處理少數意見，以後對岸十幾億人覺得對的事情，我們是不是也可以這樣被處理？兩岸的未來是現在默默累積的結果，年輕人想要未來有怎樣的兩岸關係，有很大的一部分操之在己。

(本專欄文章作者意見不代表論壇立場)